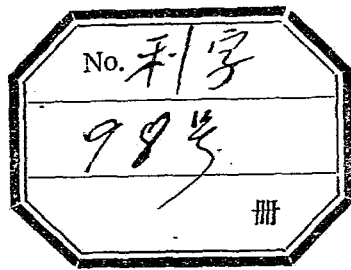


★ 著 報 日 放 解 ★
版 出 報 日 冀 察 晋

解
放
日
報



石 介 蔣 殿



版 出 社 報 日 冀 察 晉

月 四 年 六 四 九 一

MG
D693-74
212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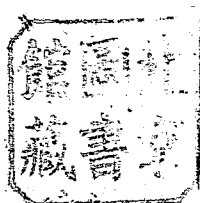
駁蔣介石.....一
 出爾反爾.....一一
 破產的政治理論.....一七
 再評破產的政治理論.....二四

附 錄

蔣介石元旦演說與政治協商會議.....三一
 蔣介石在國參會政治報告摘要.....四六

駁蔣介石

解放日報社論



四月一日國民政府主席蔣介石，在國民黨內法西斯反動派所包辦的爲中共所拒絕出席的國民參政會上，做了一個長篇的政治報告。四月三、四兩日中央社發表了這個報告的長約六千字的『要點』。根據中央社發表的材料，蔣介石報告的眞正『要點』是兩個：一是撕毀東北停戰協議，從新向全國宣佈大規模的內戰。一是撕毀政治協商會議決議，從新向全國宣佈獨裁，並企圖經過國民大會，使這個獨裁得以憲法的形式加以確定。

關於第一點，即東北停戰問題，蔣介石說：『東北九省在主權的接收沒有完成以前，沒有什麼內政問題可言。』又說：『軍事衝突的調處，只在不影響政府接收主權，行使國家行政權力的前提之下進行。』蔣介石在這裡一連撕毀了兩項諾言：第一、蔣介石軍在東北聯合敵偽進攻東北民主聯軍，屠殺東北人民，這不叫軍事衝突，而叫『接收主權，行使國家行政權力。』這樣他就撕毀了東北停戰協議中關於執行組『應前往衝突地點，或政府軍與中共軍密接地點，使其停止衝突並作必要及公平之調處』的諾言。第二、蔣

介石黨用武力推翻東北人民的地方自治政府，執行法西斯恐怖統治，這叫做『沒有內政問題可言。』這樣他就撕毀了東北停戰協議中『關於政治問題則另行商談、迅求解決』的諾言。蔣介石在這裡完全顯出他的一副嗜殺成性的獍獍面目，而使他所說的『顧念地方的疾苦，希望軍事調處執行部慎選執行小組，派赴東北停止當地的軍事衝突』云云成爲令人作嘔的偽善。本來，全世界都知道，堅持要求軍事調處執行部停止東北的軍事衝突的是中國共產黨，蔣介石及其一羣是竭力反對東北停戰，並一再聲明東北不在軍事調處的範圍以內的。二月二十日，蔣介石的發言人在外國記者招待會上，明白答覆外記者的問題。問：『北平軍事調處執行部，任務範圍是否包括東北？』答：『否，東北並不包括在內。』這是中央社重慶二月二十日電訊所正式公佈，而爲任何諾言所不能塗改的。僅僅由於中共根據停戰協議中，全國一切軍事衝突均須一律停止的明令，再三敦促蔣介石承認停戰，蔣介石才在三月二十七日完全虛偽的接受了東北停戰的協議，而在僅五天以後的四月一日講演中，他就連忙公開撕毀了。蔣介石對他在東北用外國火箭砲與坦克所進行的殘殺同胞的兇惡內戰，取名爲『接收主權，行使國家行政權力』。這當然絲毫也不能博得東北人民的寬恕，因爲劊子手任何美妙的口號，都不能幫助東北人民從外國火箭砲與坦克下面免於慘死，何況中國人民特別記得蔣介石在任何地方的內戰中，都會宣稱是爲了『接收主權』，爲了『行使國家行政權力』。蔣介石對於中國人民從日本侵略者手中恢復國家主權，而建立的任何地方政府，都會宣稱是『主權的接收沒有完成』，

在他看來，中華民國的主權，並不屬於全國人民，而只屬於他個人及其一羣。因此，只有他的獨裁政權，才能接收主權，而人民與一切民主黨派，是絕對不能過問的。一過問就叫做『威脅遠東和平與世界安全』，好像遠東與世界也都是他的私產，遠東與世界的友邦，也都是他私人的侍從一般。中國人民還特別記得，在日本侵略東北與華北、華中、華南的大片土地的時候，蔣介石從來不忙於從日本人手中保護國家主權。蔣介石從九一八事變，直到日本投降的十四年間的工作，一句話說完，就是從黑龍江退到貴州省。在那些危難的歲月，他所指揮的軍隊好像指南針一樣，總是向南跑的。他跑得這樣遠，以至直到今天，他還在把大量的軍隊，從越南、雲南、貴州、廣西、廣東向東北開，而埋怨堅持東北、華北抗戰的共產黨，為什麼站在他的前面。蔣介石特別可恥的是，他竟如此不顧名譽，捏造了一篇所謂國民黨一貫堅持東北抗戰的可笑『歷史』。蔣介石假裝健忘，好像他並沒有在九一八以來一貫堅持不抵抗主義與中日親善，直到如今還未釋放的張學良，採取了一個步驟，不許他再這樣做為止。爲了恢復他的記憶力，我們不能不勸他自己過去的作品，全部溫習一遍，並且在這裡姑且少許作一些味如嚼蠟的索引：民國二十二年四月七日，蔣介石在江西撫州對『進剿軍』中路軍高級將領講『最近剿匪戰術之研究』。他說：『我們革命的敵人，不是倭寇，而是土匪，東三省熱河失掉了，自然在號稱統一的政府之下失掉，我們應該要負責任，不過我們站在革命的立場說，卻沒有多大關係。這回日本佔領東三省熱河，革命黨是不能負責的，失掉了對於革命無所

損失的。如果在這個時候，只有好高騖遠來言抗日，而不能實事求是除滅匪患，那就是投機取巧，是失了我們革命軍人之本色了。這段話載在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委員會，民國二十四年七月編印的『剿匪之理論與實施』一書，第七十五頁，至七十七頁。民國二十三年七月，蔣介石在廬山軍官訓練團講演『抵禦外侮與復興民族』。他說：『我們有什麼方法來抵抗敵人復興民族呢？是否現在這時候竭全力來準備國防，拚命的來製造飛機大炮，就可以和他來作戰呢？各位將領一定也知道，不僅是我們現在臨時添置武器整頓國防，已來不及，不能和他抵抗，就是從現在起，大家同心一致，專在這一方面努力，三十年還是不夠。如此我們有什麼方法，可以來整頓國防，可以來真正作戰？沒有這個時候，沒有這個可能，我們不要妄想。現在我們整個國家的生命，民族的生命，可以說都在日本人的掌握之中，沒有方法可以自由活動一點。』這段講演有單行本。民國二十七年，曾編載全國各國民黨報紙，並收入委員長侍從室編『蔣委員長訓詞選輯』。見於該書第一冊四三一至四九二頁。民國二十四年九月，蔣介石在日本的雜誌『經濟往來』上發表一篇『中日關係的轉回』，他說：『中日兩國無論自那一方面看，都應該提攜協力，以圖亞細亞的繁榮。今日雖在嚴重困難之中，我們願念中日關係在過去的悠久歷史，確信今日所發生的糾紛，結局必能依兩國國民的誠意與努力，而獲解決，實現我們所不斷理想的中日間的真正提攜親善。』這段話載在上海國泰書局出版的『蔣委員長全集』第三編第六十九至七十頁。在抗戰以後，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蔣

介石又在國民黨五屆六中全會第六次會議講演『中國抗戰與國際情勢』，他說：『所謂抗戰到底究竟是怎麼講呢？我在五中全會說明，抗戰到底要恢復七七事變以前的原狀，是根據以中國爲基準的說法。』這段話載在委員長侍從室編『蔣委員長訓詞選輯』第五冊第十六頁。僅僅這些零碎的材料，就已經足夠證明蔣介石及其黨羽喪失東北有罪，收復東北無功的鐵案。當然，蔣介石將來對於他自己的這類傑作，不免有焚燬竄改之一日，以便使全國幼稚圓的兒童，都能相信他在今年四月二日講演中的童話，都能相信他在九一八以後並沒有下過不抵抗與中日親善的命令，並沒有簽訂過淞滬協定，塘沽協定，中滿通車通郵協定，何梅協定等等。在抗戰後並沒有進行過出賣東北以求投降妥協的外交活動。在日本投降後，也沒有委派東北的偽軍並勾結日本法西斯殘餘去『接收東北主權』，但是不幸，今天他還沒有來得及做到這一切。蔣介石黃謠說：日本投降以前，東北沒有中共的軍隊，這只能證明蔣介石之毫無國家民族觀念，因爲任何稍有國家民族觀念的中國人，就決不忍心抹煞全世界聞名的東北抗日聯軍十多年的英勇歷史，也就決不忍心抹煞全世界聞名的冀熱遼邊區八年的英勇歷史，也就決不忍心抹煞八路軍之一部李運昌、呂正操、萬毅、張學詩等部在日本投降以前的八月十一日，就奉命首先進入東北增援抗日聯軍，與冀熱遼邊區協助蘇聯紅軍，以消滅東北敵僞，解放東北人民，恢復國家主權的英勇歷史。蔣介石爲了一黨一派、一人的私心，不惜以國民政府主席資格，任意辱詆造謠，實使中國人民爲之羞愧無地。

關於蔣介石演說的又一個目的，即維持獨裁的目的，蔣介石說：『政治協商會議在本質上不是制憲會議，政治協商會議，關於政府組織的協議案，在本質上不能夠代替約法……，如政治協商會議果實成爲這樣一個性質的會議，我們政府與全國人民（？）是決不能承認的。』大家知道，政治協商會議的任務，按國共會談紀要所規定，是爲了『結束訓政，實施憲政』。按杜魯門聲明是：『中國國內各主要政治派別的代表，舉行全國會議，從而商定辦法，使他們在中國國民政府內，得享有公平和有效的代表權。美國政府認爲，此舉就需要修改中華民國國父孫逸仙博士所建立，作爲國家向民主進展之臨時辦法的一黨訓政制度。』試問如果政治協商會議還不是爲了，或還不能夠結束一黨專政的所謂『訓政』，以及所謂訓政時期約法，與國民政府組織法，那麼這個會議還有什麼必要？還有什麼意義呢？所謂訓政時期約法，乃是民國二十年五月蔣介石的傀儡會議『國民會議』的產物。蔣介石在這個傀儡會議的開幕詞中，曾經公開鼓吹法西斯主義，而反對民主主義，他說：『法西斯之政治理論，本超象主義之精神，依國家機體學說爲根據，以集團組織爲運用，認定國家爲至高無上之實體，國家得要求國民任何之犧牲，爲民族生命之綿延，非以目前福利爲準則。統治權乃與社會並存，而無後先，操之者即係進化階段中統治最有效能者……，自由民主主義之政治理論，本以個人主義爲出發點，附以天賦人權之說，持主權屬於全民之論，動以個人自由爲重。英美民治本其長期演進之歷史，人民習慣民權之運用，雖有時不免生效能遲鈍之感，然亦可以進行。若在無

此項歷史社會背景之國家行之，則意大利在法西斯蒂黨當權以前之紛亂情形，可爲質。他邦議會政治之弱點，已充分暴露，而予論者以疑難，自由心與責任並存，自由乃有意義；否則，發言盈庭，誰執其咎。此事之最可痛心者也……，挽救迫不及待之國家危難，領導素無政治經驗之民族，是非藉經過較有效能的統治權之行使不可。況既明定爲過渡之階段，自與法西斯的理論有別。『這就是說中國應該明定法西斯主義爲過渡之階段，其與法西斯主義理論有別者，則因爲中國是由法西斯主義的蔣介石訓政，過渡到一種蔣介石憲政，這種憲政至少不是『遲鈍』。而『最可痛心』的『英美民治』（即議會政治），在這種法西斯主義指導下，產生的所謂憲政時期約法，一方面依『法律』剝奪了人民的一切自由（約法第八、九、十、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八、二十七各條），另一方面，宣佈『訓政時期由中國國民黨全國代表大會，代表國民大會行使中央統治權。』

『中國國民黨全國代表大會閉會時，其職權由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行使之。』『約法第三十條』赤裸裸的確定了一黨專政。根據這個約法製定的國民政府組織法第十五條，規定『國民政府五院院長副院長，由國民政府主席於國民政府委員中提請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選任之，國民政府主席對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負責，五院院長對國民政府主席負責。』在這裡，國家最高權力機關只是一個國民黨的中央執行委員會，而這個委員會的每個委員，按照國民黨六屆一中全會決定，又必須宣誓『誓以至

誠服從總裁命令，如有違背誓言，願受本黨最嚴厲之處分。」因此，他的所謂『國家根本大法』就是這樣：全國人民都要『依法律』服從國民政府，國民政府服從主席蔣介石。主席蔣介石要服從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國民黨執行委員會的每個委員，又都要誓以至誠服從總裁蔣介石。也就是說，全國人民都要做蔣介石個人獨裁的第四級奴隸。蔣介石在四月一日講演中，就是要全國人民繼續承認他的這個神聖不可侵犯的訓政時期約法，與國民政府組織法。就是要各民主黨派這樣來參加他的國民政府，以便經過『最有效能』的法西斯主義訓政的『過渡階段』『過渡』到他的法西斯主義專政。否則他的政府就『決不能承認』政治協商會議。因為在他看來，離開了法西斯主義，『國家就要陷於無政府狀態』。蔣介石之所以堅持現在必須維持法西斯獨裁，當然不是爭五五以前僅僅一個月的什麼法統，而是爲了在長遠的將來，一直繼續保存這種獨裁。這個陰謀明白表現在他關於憲法問題的論點中。蔣介石及其一羣，堅持要推翻政治協商會議關於憲草原則的決議，把它描寫成爲對於在政協會上一致起立通過其決議的蔣介石與國民黨，都沒有絲毫約束力量的『參考』文件。蔣介石及其一羣，違反政協決議，堅持憲法應以什麼建國大綱爲『最基本之依據』，堅持反對有一個最高權力機關的國會，堅持國會（立法院）對於內閣（行政院）不應有同意權及不信任權。堅持監察院也不應有同意權，堅持省縣須如孫中山所主張的制定省憲。但是他却說這就是對於政協決議『竭誠信守，努力實踐的決心』，與『容忍退讓，委曲求全一貫的苦心』。蔣介石所用的字典，就是

這樣與衆不同的。蔣介石所堅持的國民黨二中全會的五條原則，顯然都是爲了反對『最可痛心』的議會政治，以便他經過行政院的無限集權，與國民大會的無聊裝飾，不受立法院監察院與各省的任何牽制，永遠保持他所謂『操之者即係進化階段中統治最有效能者』的法西斯獨裁。除此以外，再沒有別的意義。

國民黨內法西斯反動派，一開始就反對停戰協定，反對政治協商會議，反對整軍方案。而這些成就也無一不是戰勝法西斯反動派的抵抗而獲得的。所以法西斯反動派在事後力圖推翻這些協定，是絲毫不足爲奇的。值得注意的是，蔣介石過去一個時期，在表面上曾經表示支持這些協定，而現在却親自站到法西斯反動派的立場上，來攻擊和撕毀這些協定了。法西斯反動派覺得這種反動，可以得到某些國際的援助，因而在東北則大量增兵，放肆的擴大戰爭，在全國其他地方，例如冀中、魯北、山西、豫北等地，也正進行着重大的挑戰；不但不恢復交通，而且公然增修碉堡；不但不解散偽軍，而且公然繼續收編偽軍。在山西還繼續使用武裝的敵軍；不但不進行任何復員，而且公然宣稱所謂『復員就是動員的開始』；宣稱幾個月以後就要進行全國的內戰；完全不把北平執行部和三人委員會放在眼裡。在政治上，則放肆的破壞政治協商會議的一切決議，繼續在全國各地實行恐怖陰謀，秘密處死重要的政治犯，公開表揚萬惡的特務機關的豐功偉蹟，特別是公開要求在國民大會通過獨裁的憲法，使全國的局面恢復到今年一月以前的狀態。這箇局面不能不喚起全國人民的重大警覺。中國人民不能不在此嚴重時機，警告

蔣介石與法西斯反動派：你們過去被迫接受停戰協定政治協商會議和整軍方案，以爲主要的。是由於國際的壓力，只要這個壓力暫時的減輕了，你們又可以故態復萌。你們這種想法，是錯了！不但是因爲你們沒有真正認識國際的大勢，而且因爲你們沒有足夠估計人民的力量。中國人民已經決心爲反對增兵東北，爲制止東北的內戰和其他地方的內戰，爲堅持東北人民與全國人民的民主權力，爲堅持結束獨裁訓政，即國民黨的一黨專政，爲堅持政協決議的百分之百實現，爲堅持民主的憲法，即堅持國會全權制，立法院對行政院的不同意權與不信任權，監察院的不同意權與省得制定與國憲不相抵觸而中央法律不得予以變更的省憲，爲堅持國民黨軍隊的澈底縮編與澈底國家化，而準備作不屈不撓的奮鬥。凡此一切，都是中國人民根本利益所關，人民絕對不能讓步。中國的和平與民主，根本上是中國人民奮鬥得來的。不是也不能是任何中國人或任何外國人所恩賜的。而奮鬥得來的東西，只有經過，也一定能夠經過繼續的奮鬥來加以保持和鞏固。如果法西斯反動派非要反動到底決不甘心，那麼，中國人民已經知道應該怎樣正確對付的了。

（一九四六年四月六日新華社延安電）

出爾反爾

新華日報社論

——評國民黨二中全会——

國民黨的二中全會閉幕了，在它的開會期間，我們曾經指出：『國民黨的二中全會，成了反對政治協商會議的講壇……整個全會中，專制反動的邪氣高漲，和平民主的正氣不振……』。反動份子肆無忌憚的公開正面攻擊政治協商會議，企圖撕毀其決議。『我們當時為國家民族的福利計，為國民黨的政治前途計，曾經向國民黨總裁及一切正義人士致懇切的忠告，及時制止反動派的猖獗行為，勿讓反動頑固派『橫行無忌，出爾反爾，兒戲圖是，使國民黨和中華民族陷於黑暗之域』。很可惜，我們這些忠告未被聽取。反動派的橫行，未曾受到及時的有效的制止。國民黨的二中全會，雖未公開宣佈推翻政協決議，但實際上已被反動派拖上了出爾反爾不信不義的道路上去了。』

二中全会各項重要決議，除了一兩處保留實行政協協議的空洞字句而外，從根本上

，從實質上，從基本精神上，完全動搖了政協的五項決議，使各民主黨派及全國人民，幾個月以來的全部努力，有完全枉費的危險，使中國的和平民主團結統一的光明前途，罩上了一層陰雲。請看國民黨全會的幾個重要決議罷。由主席提出經全會通過之提案稱『國民政府委員，由國民政府主席提請中央執行委員會全體會議選任之，如各黨派人選在二中全會開會前不能提出名單，則由國民政府主席提請常務委員會選任之。』這一決議，不但直接違背政協決議，回到國民黨代表在政協開會前所主張至為其他代表所猛烈反對的『國府委員，須經由國民黨中執委通過』的老調子，而且實質上使改組政府的協議，全部變了質。政協決議的基本精神，是立即結束國民黨的一黨專政，實現各黨各派共同合作的舉國一致的政府，以為政治民主化的第一步。而國民黨全會的決議，又重新回到國民黨中執委君臨於一切國家機構之上的最醜惡的一黨專政去了。其他黨派的國府委員，要經國民黨選任，要聽命於國民黨的中執委，其結果是政府的改組，祇是一黨專政的改頭換面。如果各黨派經過這種方法去參加政府，實質上就變成粉飾一黨專政制度的脂粉。因此，這一問題，在政協小組發生了重大的爭論，而為國民黨外的代表們所一致拒絕了。現在，國民黨方面撕毀了此項協議，企圖重新恢復一黨專政的統治。不僅這樣，經過其二中全會，國民黨比政協開會前，還要更進一步更露骨的企圖繼續一黨專政，這從主席團所提出的第二項決議中，可以明白看出來。這一決議說：『……國防最高委員會，應即撤銷，恢復成立中央政治委員會，為本黨對於政治最高指導機關……』

……」。依據政協的決議，『國民政府委員會，為政府之最高國務機關』，國民黨代表王世杰先生，在說明政府提案時，亦曾確實指明，目前國防最高委員會的一切職權，均移交國民政府委員會，而國民黨現在又破壞了自己的諾言；及其與各黨派的協商。在國防最高委員會撤消後，不將其權力移交國府委員會，而『恢復』一黨專政時代的一黨專臨政府之上的『對於政治最高指導機關』，出爾反爾，一至於此。

其次，同日國民黨全會，又以全體一致起立的隆重儀式，通過了國民黨總裁以國家元首出席指導，及國民黨國大代表的雙重資格，出席國民大會。這是一個以一黨獨裁的醜惡形態巧損制憲民主憲法的國民大會的企圖。它不但違反政協對國大的決議，而且是任何民主國家聞所未聞的咄咄怪事。制憲會議要由元首去指導，除已經坍台的封建法西斯專制的日本外，實在史無前例。

對於政協的憲草修改原則，國民黨全會更加明目張膽的叫囂反對，全會對政協報告決議，將憲草列為專門一案決議，『通令全黨同志遵照：（一）制定憲法應以建國大綱為最基本之依據；（二）國民大會應為有形之組織……（三）立法院對行政院不應有同意及不信任權；行政院亦不應有提請解散立法院之權；（四）監察院不應有同意權；（五）省無須制定省憲。』這不僅是完全推翻了政協憲草修改原則的協議，而且完全破壞了在中國建立代議制民主政府的任何可能。根據這一決議，連五五開國民大會和制頒憲法也是『違反總理遺教』的，因為制憲所應依為『最基本之依據』的建國大綱，規定

『全國有過半數者達到憲政開始時期，即全省之地方自治完成時期，則開國民大會，決定憲法而頒佈之』，現在竟僅沒有過半數者，而且連一個省也沒有『達到全省地方自治完成時期』，所以主張如期召開國民大會的國民黨全會，首先就違反建國大綱。然而一切『總理遺教』『五權憲法』『建國大綱』，都不過是遁辭與煙幕，實質上國民黨內反動派所反對的，是代議制民主政府，是多黨內閣制，是立法機關對行政機關的監督。他們所主張的立法機關，對行政機關違同意權和不信任權也沒有的集權主義法西斯主義的政治，是一黨獨裁個人獨裁的政治。因此，他不但反對了政協決議，而且也反對了杜魯門的一黨訓政制度必須修正，建立廣泛代議性政府的對華聲明，不管他們在口頭上如何偽善的稱道杜魯門的對華政策。

對於整軍協議，國民黨全會則無保留的批准了與張、周、馬三人委員會之『基本方案』完全對立的『軍事復員報告』，這個報告，一字不提三方面同意的『基本方案』，並且直接違反方案所規定的『政府對任何政黨或派系組織，不得保持或以任何方式支持任何秘密性或獨立性之武力』，而計劃在整軍第一期之末，保持五十一個兵工建設總隊，即保持在方案規定的一百五十萬人，再加以機關學生之外，尚保持約一百萬人的獨立性武力，第二期亦保持相等數目的獨立性武力。

全會關於政協報告的決議及宣言中，又極力誣衊始終忠實執行政協決議的中國共產黨，而對國民黨應如何確實信守，實行諾言，反無明晰具體之規定，對於政協開會時，

蔣介石信誓旦旦，再三保證之四項諾言，全會決議，默不作聲。對於損害人民自由權利之特務罪行，全會無一字之譴責。凡此一切，都證明國民黨二中全会，在反動派的把持下，走入了歧途，使反動派的卑劣企圖，獲得了在國民黨內的合法面貌。全會的決議，破壞了政治民主化、軍隊國家化的基本原則，堅持着要保持國民黨的一黨獨裁和其私有的軍隊。全會的決議，不僅違反全國人民和平民主團結統一的偉大願望，不僅背信棄義地動搖了國民黨總裁自己莊嚴起立擁護的政協協議，而且也打擊了全世界民主人士對我國的熱忱希望，違反了杜魯門聲明與三國公告對中國的殷切期待。

二中全会所以走入這種出爾反爾不信不義的歧途，固然是國民黨內反動法西斯派假『革新』之名，實行反動；假『黨內民主』之名，實行黨內恐怖、陰謀、煽惑、把持、操縱的結果；但是，國民黨總裁蔣先生，既未曾制止反動派於陰謀活動初起之時，又未曾堅持政協決議於全會會堂之上，反而親臨主持反對政協提案之通過，以致二中全会，全部動搖了也是蔣先生親自主持起立通過之政協決議。我們認為這無論對蔣先生、對國民黨、對國家民族，均是深可痛惜的事。

我們中國共產黨人，認為重諾守信，是中華民族的美德，也是一個政黨得上稱為政黨的記碼條件，我們在停戰協議中，在政治協商會議中，在製定整軍協議中，為着中國的和平民主，作了無數委曲求全的重大讓步；但是，我們一經同意，決不改口，決不反悔，我們將無條件地把所有三個協議，完全無保留地實現。但是，我們也是為着中國

的和平民主，決不容許任何人來動搖或破壞這一切協議的任何一字一句。

我們堅決指責國民黨二中全会的這種破壞協議的行爲，我們號召全國人民與國民黨中一切三民主義的真正信徒，爲保衛與實現政治協商會議的協議而奮鬥到底。

（一九四六年三月）

破產的政治理論

解放日報社論

國民黨內法西斯派抹煞了中山先生的民主主義精華，却利用『建國大綱』和『五權憲法』作為推翻政治協商會議憲草原則的藉口。其實，中國法西斯派所捧為神聖的東西，如所謂『權能分職，五權分立』等等，早已被十八年國民黨血腥統治所證明，是完全破產的了。

請看孫中山先生的態度，中山先生對於『五權憲法』在他的『建國大綱』上，明明寫了『試行』兩個字，可見本來他自己也認為是一種試驗的性質。為法西斯派所操縱的國民黨二中全會決議案上，所謂『五權憲法，乃三民主義之具體實行方法，實有不可分離之關係』完全是顛倒事實的。但孫中山先生的三民主義和『五權憲法』並沒有什麼直接的關係，舉例來說，推翻滿清、打倒日本帝國主義，這是民族主義；但是中國人民不能要等到什麼『五權憲法』才去『具體實行』推翻滿清和打倒日本帝國主義。又舉例來說，推翻專制、打倒軍閥、實行人民自由權利、民選政府、地方自治，這是民權主義；

七

但是中國人民不能要等到什麼『五權憲法』才去『具體實行』這些東西。還再舉例說，改良人民生活、減租減息、保護民族工業、取締官僚資本等等，這是民生主義；但是中國人民也不能要等到什麼『五權憲法』才去『具體實行』這些東西。相反的，中國人民在幾次革命的期間中，特別在抗戰以來的解放區裡面，具體實行上述的三民主義，並沒有什麼『五權憲法』。又恰恰因為沒有什麼『五權憲法』而得到各種不同的偉大勝利。

按照中國法西斯派須有五權憲法後，才能實行三民主義，那末在沒有『五權憲法』的時候，人民實行三民主義便都『罪該萬死』，而日本帝國主義專制政黨和一切已被否定的反動的黑暗的東西，便都應該重新恢復起來，難道這也算得政治理論嗎？難道這個理論還沒有破產嗎？

國民黨內法西斯派的企圖是要藉口所謂『五權憲法』，去取消革命的三民主義，專情的本質就在這裡。

為法西斯派所左右的國民黨二中全會決議上說：『權能分職、五權分立尤為五權憲法之基本原則。本黨五十年來領導革命，悉為實現此最進步之政治制度以建立國家而奮鬥，決不容有所違背。』歷史告訴了我們什麼呢？十八年中，國民黨當局實行了所謂建國軍政時期與訓政時期的主張，建立了所謂五權分立的五院制度，在事實上證明了是完全與實行三民主義背道而馳的。中山先生的革命三民主義會是偉大的民主主義，這是中國人民所需要的，是急需實行的。但所謂『建國三時期』和所謂『五權憲法』，無疑地

七

是和他的三民主義相矛盾的，又是完全走不通的。國民黨當局訓政已經訓了十八年，你們在國民黨統治的地區除了訓出一個一黨專政、一個個人獨裁之外，還在什麼時候、什麼地區訓出了一個什麼民主來呢？世界上任何民主，都是由人民的自己運動中得來的，決不是有什麼人可以訓出來的。我們老早就說了這真理，而國民黨十八年的訓政更其說明了這真理。五權分立也是在國民黨統治的十八年中『試行』過了，五院制是國民黨十八年來的統治制度。什麼歷史事實可以說明這種『五權分立』制度的結果呢？一切人類都看得見，那並沒有什麼『五權』也沒有什麼『五權分立』而只有個人獨裁權，個人的獨裁權力總攬了一切，壓倒了一切。行政不用說了，所謂立法、所謂司法、所謂考試、所謂監察，都不過是獨裁權力單純的工具或純粹虛偽的裝飾品。除了個人獨裁權的命令，便絲毫無事可爲。十八年來，國民黨政府所謂『五權分立』的五院制度，難道除了一黨專政和個人獨裁之外還有別的東西嗎？難道除了軍閥主義和官僚主義變本加厲、高壓在人民頭上之外還有別的東西嗎？難道這些東西還沒有破產嗎？但是中國法西斯派却說，這就是『最進步之政治制度』，而且說是『決不容有所違背』。本來，一件東西已經臭不堪嗅了，人人都向之搖頭却步了，我們的法西斯英雄們還要捧爲神聖，還以爲有市場，這只是法西斯英雄們自己瞎了眼睛的緣故。

『權能分開』以及所謂政權應歸之『有權的人』，而治權則應歸之『有能的人』。這是『五權憲法』的理論，但是完全破產了的理論。一切歷史事實都證明政權不是抽象的東

西，而是具體的東西。政府機關、法官、軍隊、警察、憲兵等等乃是政權最明白的具體標誌，誰掌握了這一切東西，誰便有『政權』，誰便可以統治一切，也即是誰便有治權；所以政權即是治權，治權即是政權，這是一個東西而不是兩個東西。真正的民權主義，乃是人民權力變為政府權力，乃是人民權力與政府權力的統一。如果人民和他們的代表不能掌握政府機關、法庭、軍隊、警察、憲兵等等，那就是說，人民沒有可能統治國家，人民並沒有政權。如果說，在這樣情形下面，人民就有政權，那便是虛偽的、假的。十八年來，國民黨當局假借中山先生關於權能分開的原則，認為他們自己是有能力的人，而人民則是無能的『阿斗』，他們實行了一黨專政和個人獨裁，獨佔了全國的政府機關、法庭、軍隊、憲兵、警察等等，而把人民踏在腳下。中國人民運動是要求改變國民黨這種獨佔，假如在所謂『憲政』中，國民黨依然獨佔國家政府機關、獨佔法庭、軍隊、警察和憲兵；若是說，他們依然擁有『治權』。那還有什麼民主之可言呢？人民還有什麼政權之可言呢？那不過是國民黨一黨的『憲政』，——也即國民黨訓政的繼續罷了。中國人民中一切政治活動家，必須明白國民黨法西斯派所強調的什麼政權治權分工，即權能分開的理論，完全是騙小孩子的詭辯，剝開外殼，其裡面臭不可聞，難道還不清楚嗎？

『五權分立』假設的出發點是由於把人民看成『阿斗』，也即看成『無能的人』，是由於不信任人民管理國家的能力。因此，就拆散人民代表機關的權力，縮小人民代表

在實際政治上的地位，結果就讓總統便於集中極大的權力。總統既擁有行政權，而事實上立法院、司法院、監察院、考試院又完全置在總統指揮之下。中山先生原來想用普選權、創制權、複決權、罷免權以擴大民權，但『五權分立』的假設却又是縮小民權，這是很矛盾的。當然，中山先生的錯誤假設是可以原諒的，因為他還沒有看見這些東西被國民黨內法西斯派所利用，去造成悲痛的結果。中山先生曾經不是教條主義者，不會把自己的某些意見去在行動上束縛他自己。在改組國民黨時，他說過『我們這次在廣州開會是要重新研究國家的現狀，重新來解釋三民主義』。又說過『此次改組就是從今天起重新做。古人有言『以前種種譬如昨日死，以後種種譬如今日生』。所謂『重新』就是包含否定舊見解、舊東西的意義。中山先生背誦過這個可貴的諺語『不經一事，不長一智』。如果中山先生親自看見國民黨訓政和所謂五權分立的種種實際，那麼他為着民族人民的利益，就有可能自己出來宣佈放棄這一類的東西。可是，中國法西斯派一方面蹂躪中山先生的革命三民主義，另一方面却要把中山先生的『建國大綱』和『五權憲法』作為他們罪惡的盾牌。很久以來，他們即早把中山先生的所謂『訓政』和『權能分開』的見解當作法西斯主義之解釋，甚至國民黨首領蔣介石在民國二十年五月五日所謂『國民會議』開會詞上，亦做過這樣的解釋。他在那篇講詞上，把各國『理論之立場概分為三：第一、法西斯主義，第二、共產主義，第三、自由民主主義』。而對法西斯主義作了這樣的介紹：『法西斯蒂之政治理論，本超象主義之精神，依國家機體學說為根據，

以工團組織爲運用，認定國家爲至高無上之實體，國家得要求國民任何之犧牲。爲民族生命之綿延，非以目前福利爲準則，統治權乃與社會並存而無後先，操之者即係進化階段中統治最高效能者。』至於中國應走什麼方向呢？蔣介石說：『……致民治之道，則必經過訓政之階段，挽救迫不及待之國家危難，領導素無政治經驗之民衆，是非藉經過較有效能的統治權之施行不可。』這顯然是把中山先生關於『訓政』和『權能分開』的見解和法西斯主義混爲一談，而十八年來國民黨的『訓政』，的確是實行了這樣的政治。他們對這種法西斯的『有效能的統治權』的說法，又分做『萬能政府』。但他們的『能』是什麼呢？他們的『能』是在壓迫人民這點上；至於在日寇面前，他們確是摧枯拉朽的無能了。他們認爲法西斯是『有效能的統治權』，也是極可笑的。你們看德意日法西斯們的『有效能的統治權』現在都到那裡去了呢？

不錯，當時蔣介石還說過，訓政『既明定爲過渡之階段，自與法西斯蒂理論有別』。蔣氏在政治協商會議會與政協一切代表共同通過各種決議，在最近國民黨二中全會開幕詞上，也說過今天中國不能不『變通總理關於建國程序的遺教』。但是，國民黨既經過一度十八年法西斯式的統治，他們內部的法西斯派却仍要堅持繼續這種統治，不許這種統治『過渡』到真正的民治。政治協商會議關於憲法的原則，確定了中國的國會制、內閣制、省自治制，是使中國走向民主憲政的道路，又是正確地、變通地、靈活地採取及保護了中山先生民主主義的精神。但法西斯派在國民黨二中全會上所操縱的關於推翻

政協憲草原則的五項決議，則完全否定了國會制、內閣制、省自治制。法西斯派要求的是在改組上完全反對中山先生民主主義的法西斯憲法。他們想經過憲法重新明確規定他們的法西斯制度，而基本點即總統的獨裁制。中國法西斯派反對和平、反對民主、反對黨派合作團結；但他們在現在人民的民主浪潮前面，不便於公開赤裸裸地一一提出，也不便於公開赤裸裸地把政協決議一一推翻。他們就設法突破一點，藉口『建國大綱』和『五權憲法』，以否定政協的憲法原則，以保留一黨專政和個人獨裁，並繼續他們的內戰職業。

保留和繼續強化一黨專政和個人獨裁制，這是中國法西斯派在國民黨二中全會上所作的全部努力。如果他們所企圖的一點突破（即推翻政協憲法原則）變成現實的話，那麼，一切政協決定都推翻了，其結果就會把中國拉回非慘的老路；這老路就是專制、獨裁、分裂、內戰，這就是中國法西斯派所奮鬥建立的國家。但中國人民能够任令法西斯派把中國拉回這種悲慘的老路嗎？這是決不能的。因此，中國共產黨作了下列的聲明，而只有這一方針是對於中國人民的民主事業有利的。

中國共產黨絕不動搖地堅持政治協商會議一切決議，特別是憲法原則決議，必須百分之百實現，反對有任何修改，並呼籲一切民主人士與全國人民，在準備爲此神聖的任務進行嚴重的鬥爭。

（一九四六年三月二十二日新華社延安電）

再評破產的政治理論

解放日報社論

三月二十二日，本報社論曾駁斥過國民黨當局所謂「權能分職，五權分立」的破產政治理論。最近蔣介石在國民參政會所發表的演說，又把他們所謂「法統」的舊調，枯燥無味地重彈一次。國民黨參政會應聲虫似地寫了一條決議，叫做什麼「國家法統不容中斷」。事實上，國民黨內法西斯派所謂「法統」的理論，同樣地早已被十八年國民黨血腥統治所證明是完全破產的了。

蔣介石現在拿出來的「法統」論，是他的所謂「訓政時期約法」。蔣介石說：「訓政時期約法，是民國二十年國民會議制定的國家組織法，這一部約法只有國民大會制定的憲法才能代替。」四月七日，本報的社論已經說到蔣介石所謂「國民會議」和所謂「約法」的來歷。蔣介石說：「我們國民政府，就是根據訓政時期約法而成立的。」而事實恰恰相反，這所謂訓政時期約法，就是根據當時蔣介石的獨裁國民政府而成立的。如果要說什麼「國家法統不容中斷」，那麼國民政府的法統，早就在民國十六年蔣介石背叛當時的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而在尚未擅自成立其獨裁政府的時候中斷了。民國二十年五

月五日，由蔣介石所召集的所謂『國民會議』，那僅僅是國民黨的蔣介石一派宰割國民的一種會議，那裡面不但沒有任何國民的代表，而且就在國民黨內除了當時擁護蔣介石獨裁統治的一派之外，也沒有國民黨內的其他派別參加。蔣介石在這個所謂『國民會議』的開幕詞中，說明了當時所以召開這個傀儡會議的目的：第一、是要按照他所說的『今日舉國所要求者爲有效能的統治權之行使』，規定一部法西斯獨裁的『國家組織法』，也即是所謂『訓政時期約法』；第二、是要在這個法西斯獨裁的『合法』基礎上，繼續擴大其屠殺人民和剪除異己的國內戰爭。蔣介石的所謂『法』製造出來了，這個『法』不是別的，就是法西斯獨裁法，就是國民黨一黨專政法，就是內戰法。這個『法統』不是別的，也就是法西斯獨裁法統，就是國民黨一黨專政法統，就是內戰法統。在這個『法統』建立之後，國民黨統治下即出現了更可怕的法西斯恐怖。所謂『危害民國治罪法』，在全國雷厲風行起來，內戰的規模更擴大了。而在他建立之後四個月期間，便出現了更大的『效能』，這就是民國二十年民族大災難的九一八事變。不抵抗主義是在這個中國法西斯派法統下的大創作。抗戰以來，這個中國法西斯派法統，除了繼續其法西斯主義的政令之外，又繼續創作了一種舉世聞名的軍令——即民族失敗主義的軍令。毫無疑問的，這個『法統』，乃是中國一切黑暗和痛苦的象徵。

但是，中國法西斯派却認爲這個法西斯法統，總是萬萬破壞不得的。蔣介石說：『倘憲法尙未頒行，即廢除約法，則政府竭六個月之力所得到的結果，乃不是和平而是混

亂，不是統一而是分裂，不是人人可以共慶的合法軌轍，而是人人可以造亂的非法禍胎。這與我們召開政治協商會議的宗旨是完全違反的了。」這是完全破產不堪的政治理論。事實證明：蔣介石「訓政時期約法」所得的結果，乃不是和平而是混亂，不是統一而是分裂。因此才有必要召集政治協商會議，因此政治協商會議才有必要「共商國是，以期結束訓政」（見政協通過的『和平建國綱領』），也因此才連美國總統杜魯門也必要發出聲明，認為需要修改國民黨一黨訓政制度，難道國民黨一黨專政必要結束，而國民黨一黨訓政的『約法』倒不應當廢除嗎？蔣介石的說法，完全倒過來了。他把反政治協商會議的宗旨，叫做政治協商會議的宗旨；他把他那『約法』所製造的中國混亂叫做和平；而把政治協商會議結束訓政及其約法，因而可以造成的中國和平却叫做混亂。他把他那『約法』所製造的全國分裂叫做統一；而把政治協商會議結束訓政及其『約法』因而可以造成的全國統一却叫做分裂。蔣介石及其一派，把這種與事實完全顛倒的詭辯來欺騙民衆，但民衆擁護政治協商會議決議的熱烈，恰好證明民衆是不可以欺騙的。應當着重指出：蔣介石在這裡公開提出如果廢止法西斯約法，即將得到混亂與分裂，這裡面還有更嚴重的意義，這就是說：如果人民和民主派堅持貫徹蔣介石政府所『決不能承認』的政協決議，那麼，他就決心把中國重新導入混亂與分裂，決心以內戰為維持獨裁的後盾。這是一箇極端重大的恐嚇表示。這與蔣介石集團頑強地拒絕實行裁兵復員，頑強地拒絕向人民交出軍隊以便實行軍隊國家化的一連串事實聯繫起來，其意義更為明顯。

因此，全中國與全世界不可不在此今後密切注視蔣介石的行動。

蔣介石口口『合法』聲聲『合法』，試問合的是什麼法呢？難道只有國民黨內蔣介石一派所製造的、代表少數寡頭利益的法才可以叫做法，而政治協商會議所協商的結果，代表四萬萬五千萬人民的利益的法，反而不可以叫做法嗎？難道否定了那種法西斯獨裁法，一黨專政法，分裂法，內戰法的『約法』倒可以叫做『造亂』，叫做『禍胎』嗎？

蔣介石之所以在今日要制定憲法的時候這樣來強調所謂『約法』的法統，是有其深長的意義的。就是說，他口中的所謂『憲政』，不過是一黨訓政的繼續，而不是一黨訓政的停止。他要把『憲政』當成是他的訓政之一脈相承。大家要把蔣介石這個『法治』的理論，和他及國民黨二中全会法西斯派關於推翻政協憲草原則的主張聯系起來考察，便能够容易尋索到其中的秘密。

全國人民和世界民主人士，都把政治協商會議看作爲結束國民黨訓政，並廢止其『約法』的會議，而蔣介石却是相反。蔣介石說：『如果政治協商會議果真成爲這樣一個性質的會議，我們政府和人民是不能承認的。否則中國國民黨五十年革命努力的結果，對於全國國民應得的政權，沒有一個交代。而我全國同胞八年抗戰的犧牲，也沒有一點意義了。這不僅是政府所不能接受，也是全國人民所萬萬不能容許的。』這就是蔣介石企圖完全撕碎政協決定的自由。這就是蔣介石企圖繼續保持法西斯獨裁法統，一黨專政法統，分裂法統，內戰法統以統治中國人民的自由。蔣介石認爲否定這種法統是『我

們政府與全國人民所決不能承認的」。當然，你們一黨專政、個人獨裁的政府，是決不能承認的，但是受了這種法西斯法統所壓榨而經歷無數災難的全國人民，據蔣介石說，却也特別喜歡起這種法西斯法統，並且人民八年抗戰的犧牲，也僅僅是爲着這樣的路斯法統。你說可怪不可怪呢？蔣介石又從那裡知道這樣可怪的事呢？不，原來蔣介石的所謂『全國人民』，不過是指蔣介石及其一派，而蔣介石的所謂全國國民應得的政權，就是指的蔣介石應得的政權。蔣介石的所謂交代，就是要把蔣介石及其一派的訓政法統、分裂法統、內戰法統，這老一套都轉移到所謂『憲政』中去。這也就是國民黨由法斯派包辦的『國民參政會』所謂國家法統不容中斷的精義。

中國人民怎麼辦呢？當然，中國人民原來是爲什麼目標而鬥爭，今後更要再接再厲爲原來的目標而鬥爭。這個鬥爭的目標，就是立即結束國民黨一黨專政，立即廢止那個禍國殃民的訓政時期約法，實現一個國會全權制、內閣制、省自治制的民主憲政。這就是中國人民的法統。中國人民只能夠承認中國人民這樣的民主法統，絕對不能夠承認法西斯約法的法統。應該把蔣介石的話倒過來說，如果承認法西斯約法的法統，而否認中國人民爭取民主憲政的法統，那麼中國人民百年來的流血奮鬥，就沒有結果，而我全國同胞八年抗戰的犧牲，亦沒有一點意義了。這不僅是各民主黨派所不能接受，也是全國人民所萬萬不能容許的。

是人民民主的法統戰勝法西斯獨裁的法統呢？還是法西斯獨裁的法統戰勝人民民主的法統呢？這是極嚴重的鬥爭。但是，歷史大勢顯然早已指出來了，人民民主的法統必將戰勝法西斯獨裁的法統。中國法西斯派重彈其破產的政治理論，決沒有可能挽回法西斯派獨裁法統的命運。這已是千真萬確的了。（一九四六年四月）

100

附錄

蔣介石元旦演說與政治協商會議

解放日報社論

被國民黨方面再三延宕的政治協商會議，據說要在本月十日開會了。雖然政治協商會議還在去年十月就已由國民黨政府同意召集，但是直至三個月以後的今天，據說國民黨方面對它還沒有什麼『準備』，也沒有作過什麼帶建設性的表示。重慶社會早已傳出國民黨對於這個為中外各方一致重視的會議完全抱一種敷衍的態度，簡直不打算在這個會議上解決任何問題，這個態度在今年元旦國民政府主席與國民黨總裁蔣介石的廣播演說中已被完全證實了。

全中國和全世界為什麼重視政治協商會議呢？一言以蔽之，希望這個會議能為中國今天險惡的政治形勢求得一種解決，即能够停止內戰並對造成內戰根源的獨裁制度加以決定的改革。國民政府的『黨專政、軍事專政與個人專政』早已應該廢止了，還在前年秋季，中國和外國（首先是美國）的輿論界就已提出成立聯合政府與聯合統帥部的主張，接着中國共產黨就根據這個主張向國民黨當局提出正式的書面建議，這個建議並會獲得

羅斯福總統的贊助。在這以後，雖然如同羅斯福總統所說『現在一切民主已經無望了』，因為國民黨對延安的修正案提出了一些全然荒謬的『反對』（見斯諾：『蘇維埃政權的模型』第八章），但是中國一切民主黨派不但是沒有放棄過這個主張，並且進一步要求首先召集各黨派與無黨派民主份子的代表會議，以求聯合政府與聯合統帥部得以經過這一次會議而具體實現。去年八月底，毛澤東同志應蔣介石的邀請到重慶商討國家大計時，又一次提出召集這一會議的問題。雖因自高自大的國民黨當局堅持不願接受黨派會議或政治會議的名稱，而力求團結的共產黨代表也不願與國民黨在名稱上爭執不休，所以會議紀要便寫做政治協商會議，但它的任務還是規定為『結束訓政實施憲政』，『協商國是』，『討論和平建國方案及召開國民大會各項問題』。這裡所謂協商國是與討論國民大會是什麼意思呢？很明顯的，今天國是的根本問題除了停止內戰以外，當然就是要結束一黨專政、軍事專政與個人專政的所謂『訓政』，而國民黨當局的所謂『國步大會』却是國民黨『訓政』當局一手偽造的一個反對民主的、加強獨裁的、破壞團結的、擴大分裂的東西，是一個企圖把一黨專政合法化並延長到無限期的東西，所以要結束國民黨的一黨專政，就必須同時結束這個一黨包辦的國民大會，就必須成立聯合政府與聯合統帥部，並由聯合政府來籌備與召集真正的國民大會和實施民主憲政。中國國是中的這個根本關鍵，在去年十二月十五日美國杜魯門總統的聲明中是明確地表現出來了，杜魯門總統要求『國民政府與中國共產黨及中國其他意見不同的武裝部隊之間應協商停止敵對行動』。

，並「召開全國主要政治份子代表會議，以謀早日解決目前的內爭，以促成中國之統一，而爲了解決內爭促成統一，這個代表會議就必須有權結束一黨專政，改組國民政府」。杜魯門總統說：「美國深知目前中國國民政府是一黨政府，並相信如果此政府的基礎加以擴大容納國內其他政治黨派的話，即將推進中國的和平團結與民主的改革。因此，美國竭力主張中國國內各主要政治份子的代表舉行全國會議從而商定辦法，使他們在中國國民政府內得享有公平和有效的代表權。美國政府認爲，此舉需要修改中華民國國父孫逸仙博士所建立作爲國家向民主進展之臨時辦法的一黨訓政制度」。杜魯門總統肯定政治民主化應該是軍隊國家化的前提，他說：「廣泛代議制政府一經設立……自治性軍隊及中國一切武裝部隊應有效的合成一中國的國軍。」十二月二十七日三國外長莫斯科會議公報重申改組國民政府使之民主化的必要，並用了更明確的詞句：「必須廣泛地吸收國內一切民主份子到國民政府的一切（或譯各級）機構中」，十二月三十日美國國務卿貝納斯的廣播也覆述同一的論點，並明白指出只有和平民主才能達到統一，「要保證在國民政府下的一個統一和平與民主的中國，必須停止內戰，並讓民主份子廣泛地參加整個國民政府」。現在事情是明明白白的了，政治協商會議的任務必須是實現無條件停止內戰、結束一黨專政、改組國民黨政府、成立民主聯合政府，使一切民主份子在整個民主聯合的國民政府一切機構中都有廣泛公平和有效的代表權。這個民主聯合政府既然要無條件的和有效地結束一黨訓政制度，當然要無條件地和有效地結束一黨訓政制度的私生

子——一黨國民大會，當然不能允許在這個『有效的』民主聯合政府甚至還沒有來得及成立的時候（這是完全可能的），就如國民黨當局所佈置的在五月五日『移交權力』給那個莫明其妙時、沒有一個民主份子承認的私生子使中國更加走上獨裁與分裂，而又把那種『移交』美其名曰『憲政』，以欺騙國人。全中國與全世界所希望與重視的政治協商會議，就是這一種全權的無條件停止內戰與無條件結束一黨專政的會議。在這一點上，什麼歪曲躲避的餘地也不能有。

對於杜魯門總統的聲明與三國外長會議的公報，國民黨當局都宣稱完全同意，蔣介石氏更說是『杜魯門總統之聲明與我之聲明完全一樣，杜之意見亦即我之意見』。因此，人們對於蔣氏在宣佈政治協商會議開會日期同時所發表的廣播，不能不抱有很高的希望。人們都希望從他的演說中聽到他對於將在十天以後開幕、並將決定中國今後歷史方向的這個會議的意見。非常可惜，蔣氏的長達五千字的演說雖然塗着很厚的和平民主詞令的脂粉，却故意一字不提政治協商會議，一字不提杜魯門總統與三國外長的聲明，而尤其可惜的是他在實際上是嚴厲的拒絕了他們關於中國的建議，嚴厲地拒絕了付與政治協商會議以任何權力——甚至討論召開國民大會這樣的權力也被剝奪了，因為國民黨當局未經任何協商，即於去年十一月宣佈今年五月五日召開國民大會，而蔣氏的演說竟也再三地肯定了這一點，雖然他還說這是尊重各黨派的意見。蔣氏在他的演說中強烈地但是不指名的責難並污衊共產黨，企圖把內戰與內戰所造成的各種破壞都歸罪於共產黨，但

是這些，我們却不願意多加辯解，因為國民黨（尤其是國民黨軍委會政治部的和平日報）幾個月以來就一直宣傳『反內戰者即是共產黨』，而國民黨是『反內戰』的，即此一端就足以說明一切了。我們所關心的乃是蔣氏對於中國政治出路的見解，這是與四萬萬五千萬人民的命運有直接關係的，蔣氏堅稱：『解決目前紛爭不安的唯一先決條件』不是和平民主。而是他的『軍令政令必須統一』，不管這些軍令政令是否違背國家民族的利益，是否違背人民的基本權利與普遍意志，他也說，內戰是可以停止的。（他文雅的確之為『收束軍事』，因為雖然全世界都已在談論中國的內戰，中國的軍事委員長却是至今不承認中國有什麼內戰的），但不是無條件停戰而是必須首先恢復交通，就是說，必須首先恢復他擴大內戰的便利條件。國民政府是可以擴大的，但不是先擴大政府後統一軍隊，而是相反，在政府民主化以前必須首先把八路軍新四軍交給國民黨，亦即交給他個人，就是說，必須首先保證他擴大獨裁的便利條件。民主是可以實現的，但不是由聯合政府來實現，而是必須首先在四個月以後召開一黨包辦的所謂國民大會或獨裁大會，這是『根本大法不容變更』，也就是『獨裁大法不容變更』。蔣氏的這種見解，顯然是與中國一切民主份子以及杜魯門總統和三強外長的觀點不相容的。如果依照蔣氏的見解，那麼政治協商會議就沒有召開的任何必要。因此，在政治協商會議開幕以前，人們就不得不首先正視審查與解決這個根本的分歧：在一方面是中國一切民主黨派及民主人士與中國全體人民的要求，是美國、蘇聯、英國三國人民與政府經過杜魯門總統與三國

外長所聲明的願望，這就是經過政治協商會議來無條件的停止內戰，結束獨裁，成立民主的聯合政府，由此而實現中國的統一；在另一方面則是蔣介石氏與國民黨內的少數軍閥、黨閥、財閥的企圖，這就是不讓政治協商會議解決任何問題，繼續保持獨裁，並以繼續內戰爲繼續獨裁的後盾。前一種意見是得到全中國與全世界的支持的，直至蔣氏的演說發表以前也是得到國民黨當局的口頭支持的，但是現在，蔣氏已經起而攻擊這種見解了，分歧是已經表面化了。許久以來，本報對國民黨各報與國民黨中央社各種卑鄙的造謠謾罵一直沒有理會過，但是對於蔣氏演說造成的這個關係國家民族前途的分歧，我們却不能不在政治協商會議前夜說一說我們的意見。解決這個分歧將是一個嚴重複雜的鬥爭過程，但是這個過程將大大地教育中國人民，使人民有充分地機會來識別究竟誰是誰非，識別每一個黨派、每一個報紙、每一個人物的政治面貌，看他們究竟是站在那一邊——究竟是擁護人民的或是反對人民的。

紐約先驅論壇報在批評蔣氏的演說時問道：「中國之和平豈僅賴重彈老調所能獲得者乎？」蔣氏演說中的論點雖然是一些久遭全國人民拒絕的老調之無味的重複，並顯然與全中國民主份子和全世界民主國家的見解相對立。我們現在爲了審慎起見，仍然不妨作一番耐心的客觀的考察，看看他的論點中是否也包含若干片面的真理。蔣氏的根本論點與近日國民黨報紙所不斷宣傳的一樣，是說只要把中國交給蔣氏和他周圍的一小羣人去獨裁，只要人民放棄一切基本民主權利，對於這個獨裁，對於這個獨裁集團的一切軍

令政令都無條件服從，那麼中國就可以統一，而中國在這個獨裁集團統一以後，自然就可以允賜人民民主政治，民生改革等等，而如果不接受他的獨裁計劃，則中國就永遠不能統一，中國就永遠要內戰、要獨裁、要窮困、要被侵略等等。因此，現在我們就必要根據事實來答覆兩個問題：第一、經過這種獨裁的統一；中國究竟是否能達到民主呢？第二、經過這種獨裁的方法，中國究竟能否達到統一呢？

第一個問題的答覆是否定的。在外國，希特勒、墨索里尼和日本天皇都實行過這個獨裁的統一，但是在他們的統一之下並沒有達到過什麼和平民主繁榮等等。他們說是鞏固了國防，但結果都是毀滅了自己的國家。至於在中國，中國人民對於這種統一的經驗尤其豐富；中國有幾千年統一的歷史，這些統一般都經過了專制的方法或「訓政」的方法（蔣氏曾經無數次贊美中國專制時代的「民主」，並責備當時人民的「自由太多」），但是「訓」了幾千年，究竟還是不會「訓」出過一個民主來。民國以來，每一個實行軍事專政、個人專政的軍閥都宣稱在他們的統一之下將有和平民主等等，但是三十五年中也沒有一個人兌現過。蔣介石氏與他的前輩軍閥們有什麼不同呢？有的首先他比他們多一個全國範圍的蓋斯塔波式的一黨專政，過去的軍閥從來沒有夢見過這種恐怖的工具；其次，他的軍事專政比他們強得多，因為他有空前龐大的私人化和特務化的軍隊，其規模也是過去的軍閥所沒有夢見過的。最後，他的個人集權的程度也遠超過過去的任何軍閥。他無論在他的黨中、軍隊中或政府中都是絕對地獨斷專行，他個人的「手令」可以改變

任何政府機關與軍隊機關的決定，因此，除了人民的反抗就沒有任何權力可以約束他的任何活動。蔣氏比這些軍閥更多一些『民主』的『理想』嗎？決不，蔣氏說他現在不能實行民主是因為沒有統一，這個邏輯是不能成立的，他至少已經『統一』了中國的大部份地區，其時間已經有十八年之久，但是他曾經在那一天，那一處小地方實行過那一點民主，改善過那一點民生嗎？十八年來在蔣氏的統治區『統一』是一年比一年多，但民主是一年比一年多，因為他的特務機關與特務化的軍隊是一年比一年發展了，人民的窮困與國家經濟的危機是一年比一年加深。因為他的官僚資本集團與貪污惡霸集團的統治是一年比一年發展了，他的軍隊與政府的軍事預算雖然一年比一年膨脹，但是九一八以來特別是七七以來的事情證明，蔣氏軍隊的國防力量却是驚人的下降，因為他的軍隊是只為打內戰也只會打內戰，這種從精神上、物質上破壞國防力量的內戰是他十八年中幾乎沒有停止過的。所謂『內戰內行、外戰外行』確是人民贈給他的軍事領導的確切的評語。凡是這一切都想用不統一來辯護，但是事實豈不恰恰相反，這一切豈不都正是他實行獨裁『統一』的結果嗎？退一步說，他誠然沒有『統一』全國，但是共產黨與他比較起來，格外是沒有『統一』全國，蔣氏有中央政權和大部份中國，而共產黨只對於小部份中國的地方政權能够發生領導的影響，可是看吧，爲什麼共產黨在它發生領導影響的地區，不論省縣區鄉都能實行人民的選舉，都能減租減息，發展生產呢？共產黨所領導的軍隊裝備和給養都不好，但是却能够八年堅持在最前線，抗擊大部分敵軍與幾乎全部偽軍

「這個事實難道也是由於共產黨『統一』了全國而蔣氏沒有『統一』之故嗎？蔣氏說共產黨所領導的軍隊是『國家莫大的恥辱和損失』，但是難道抗擊敵僞就叫做莫大的恥辱和損失，而一觸即潰、一退千里、觀戰避戰、曲線救國、製造了一百萬僞軍，而且至今仍與敵偕和平共居、共同反共而叫作莫大的光榮和收穫嗎？蔣氏的演說責備共產黨妨礙建設、妨礙人民的安居樂業等等，但是蔣氏何不讓人民自由地往來、比較、看看人民能够安居樂業與從事建設的地方，究竟是延安還是重慶，究竟是北平還是張家口呢？共產黨在和平的區域努力恢復交通，而蔣氏則不但用內戰來逼迫共產黨破壞交通區域的軍事交通，而且用封鎖解放區來破壞非交戰區域的和平交通，用運兵來破壞蔣氏統治區的和平交通，用轟炸來破壞解放區的和平交通，那麼破壞交通者究竟是誰呢？這一切豈不說明蔣氏以不『統一』來辯護自己的罪惡是完全不足懼怕嗎？不但如此，就是共產黨所會解放而後來被國民黨當局所佔有的地區，對於蔣氏來說，也就是由不『統一』而『統一』的地區，其原有的政治經濟軍事改革亦莫不立即在蔣氏的軍令政令與其執行者貪官污吏、特務惡霸的『統一』之下歸於殘酷的毀滅！這個情形也是舉世所共知的，這豈不說明凡蔣氏『統一』所及之處，凡奉行蔣氏軍令政令的忠實同志足跡所到之處，恰恰是一切政治、經濟、軍事改革所不能存在之處嗎？平心而論，蔣氏所『統一』的地區不但絕對不能與共產黨所領導建立的民主自治地區相比較，就是比之他所指揮的軍閥也有遜色。蔣氏說：龍雲是軍閥，用武力把他逐出雲南，以實現蔣氏軍令政令在雲南的『統一』，但是

看吧，龍雲之在雲南與杜聿明之在雲南如何？不是蔣氏也不得不明令撤杜的職以謝罪於天下嗎？杜去而關麟徵來，關在雲南又如何？不是蔣氏又不得不明令撤關的職以謝罪於天下嗎？但是雖然如此，龍雲依然不能復職，而杜聿明離開雲南馬上就向遼寧熱河「統一」軍令政令去了；關麟徵因為鬧出了民國以來未有過的軍警開入學校殺人的大血案，暫時不免要避一避風頭，但是不但沒有依法懲治，而且賞了忠勤勳章。蔣氏軍令政令在所謂收復區「統一」的結果，尤其使中國人民得了一個寒心的教訓，就是蔣氏的「統一」在若干方面竟與敵偽的「統一」不相上下，人民的生活比以前甚至還更痛苦，急得以擁護蔣氏「統一」著名的大公報也不能不大聲疾呼「莫失盡人心」。這豈不說明依蔣氏現在的作法，則必然是愈「統一」而民主民生愈悲慘嗎？這是蔣氏「統一」過去與現在的情形。將來又如何呢？就依蔣氏自己在這次演說中所宣佈的，將來的結局也不過是召開宣佈，將來的結局也不過是召開一個一黨國民大會，即獨裁大會而已。這個國民大會的「代表」無一不出於逼選、賄選、代選與指定，是世界與民國歷史上最醜惡的國會，這個國民大會所準備通過的「五五憲草」規定總統有一切權力，而人民權利可以被無限的剝奪；是世界與民國歷史上最獨裁的憲法，經過這個獨裁大會通過這個獨裁憲法，蔣氏允許我們一個為世界法西斯主義者所標榜，為中國法西斯主義經典「中國之命運」所抄襲反自由主義、反共產主義的「全民政治」。這就是蔣氏「統一」完成後的蔣氏「民主」！請問中國人民能够接受這種「統一」，能够接受這種「民主」嗎？中國人民與一

外國人民一樣，當然是要國家統一的，但是中國人民所要的統一是一個足以保護國家民的統一，是一個民主的統一，這個統一與蔣氏口中的『統一』能夠同日而語嗎？一個問題，經過這種獨裁的方法能否統一中國的問題，其答案也是否定的。無論在中國，的確都有過一個歷史時期曾經能夠實現這種『統一』，但是這個歷史一去而不復返了。在中國，如果不說一百年至少也已有五十年是不能實現這五十年來中國的人民爲了求自由、獨立、安定、繁榮，始終希望中國的基礎上鞏固的統一，但是中國的獨裁者們愈加地拒絕這種統一，他們始終與人民相分裂，雖然他們反而責備人民破壞『統一』。自從清

山先生組織『自主的軍隊』、破壞了他們的『軍令政令統一』，『統一』以來，這種分裂的局面就不曾有過根本的改變。蔣介石

視國家重蹈民國初年的覆轍，陷於分崩離析的絕境，但是

其者究竟是誰呢？蔣氏自己也說：這是因爲『袁氏竊國，民

由意志和力量，而造成軍閥的割據，於是有民國二年以來

家分崩離析的不是別人，而正是得到世界各國承認，坐在

統一』的竊國軍閥袁世凱，袁世凱當然不但自己是軍閥割據，

國民黨各都督是軍閥割據。對付所謂民國二年的革命，袁世凱

。他說：『今日並非調和南北問題，乃係地方不服從中央，中

於行政之系統上，中央不求統一之法。但是今天蓋棺論部下一分子的蔣氏自己）雖然組織『自主的軍隊』，雖然被責破壞交通等等，還是叫做反軍閥，叫做革命，叫做民主，叫做『竊國軍閥段琪瑞談判和平統一，希望段氏實行民主，這和平奮鬥救中國』口號的由來。醉心獨裁的段琪瑞拒絕了孫大革命，中國本來有希望在這個大革命中達到統一，不意九，國民不能真正表達自由意志和力量，而造成軍閥的割據，共產黨與全國革命人民對於蔣氏極端的白色恐佈的武裝自衛與內戰政策之下『九一八』事變起，共產黨不念舊惡，本『和平奮鬥停止內戰，團結抗日，這個呼籲直到民國二十五年西安事變和平實現，但是有功於這個和平解決的張學良、楊虎城兩將軍，却至今，而蔣氏對於共產黨則從民國二十八年以來沒有一天停止過武裝攻擊。共產黨仍本『和平奮鬥救中國』的精神，呼籲停止內戰，團結建國，但自共會談絕要發表以來，蔣氏反而變本加厲，密令全國『剿匪』，在『復員』聲中切被調到老遠後方的二百萬大兵統統動員起來，開到東北、華北、華中、華南，前大規模的內戰，把全中國投入紛爭不安之中。五十年來中國的歷史就是這樣充滿這種獨裁者所製造的內戰的。可是看吧，中國究竟是在這些獨裁者的手下『統一

「了」呢，還是分裂了呢？一切這些分裂難道不都是獨裁者們所謂「統一」政策的結果嗎？獨裁的「統一」就只能產生分裂，唯有與民主力量團結一致才能够真正達到統一。如果段瑞瑞接受了孫中山先生的要求，如果蔣介石接受了共產黨及其他民主黨派和全國人民的要求，那麼中國的統一早就實現了。蔣氏及其一派說解放區的地方自治妨礙統一，但是人民自己選舉政府這不是全世界一切民主國家的根本規律嗎？蔣氏自己也說要選政於民，爲什麼對於已經選政於民的地方又要實行奪政於民呢？在地方範圍內人民自己決定自己的政令，這有什麼變政令不統一之可言呢？難道四萬萬五千萬人除了一個人以外都不能自由活動才叫做政令統一嗎？由於不承認人民有選舉地方政府與決定地方政令的普通權利，蔣氏及其一派就造成了中國今天的政治分裂，他們幻想用武力來解決這個政治分裂，結果不但沒有找到什麼武力統一，而且找到了一個武力分裂。爲什麼是一個武力分裂呢？因爲五十年來政治上的獨裁與民主之爭常常引導到軍事上的獨裁與民主之爭。政治上的獨裁者總是依靠私人化、獨裁化的軍隊去消滅民主份子，迫使民主派不得不創造真正國家化即人民化的軍隊，因爲這個真正國家化即人民化的軍隊，適合於歷史與人民的需要，不但不能被獨裁者所消滅，而且愈來愈強大了，其主體在今天就是八路軍、新四軍。中國人民並不利用這個軍隊來尋求分裂，相反的是利用它來尋求民主的統一，所以抗戰爆發這個軍隊就成爲統一的國民革命軍的一部分，可是堅持軍隊私人化、獨裁化的蔣介石氏不願意利用這個軍隊的榜樣來使自己的軍隊國家化、人民化，反而在事實上

與法律上拒絕承認八路軍、新四軍，誣之爲『奸軍』、『匪軍』，用一切力量來加以『圍剿』，這樣就造成了今天的武力分裂，既然蔣氏用自己的行動證明自己的行動證明自己是抱着這種分裂的方針，證明自己的軍隊是完全黨派化、私人化、獨裁化而不讓任何國家化、人民化的軍隊存在，那麼爲了保證中國軍隊的國家化、人民化，作爲中國軍事改革核心的八路軍新四軍，如果沒有一個民主的聯合政府與聯合統帥部，當然決不應該送給獨裁派去消滅。如果那樣做了，就不但是冒險而且是犯罪，對於中國軍事改革的犯罪，因而也就是對於中國民主統一的犯罪，中國的人民既爲民主統一堅決奮鬥了五十年，既然不會接受滿清的獨裁統一，也不會接受袁世凱、段琪瑞的獨裁統一，也不會接受十八年來蔣介石氏的獨裁統一，那麼，如果蔣氏今天不拋棄他的獨裁方針，縱然他用繼續內戰來威脅也必然嚇不出什麼『統一』來。因此，不但在政治上而且在軍事上五十年來的歷史都證明了中國的統一只能走民主團結的道路，而絕不能走獨裁的道路。

如上所述，蔣氏的論點是不能經過任何事實的考驗的，是並不包含任何真理的，蔣氏的『統一』既不能使中國得到民主，也不能使中國得到統一。相反地，只有按照中國民主黨派與世界民主強國的要求，經過全權的政治協商會議，無條件停止內戰、蔣氏的一黨專政軍事專政與個人專政，改組國民政府爲一切民主份子享有廣泛、公平和有效的代表權之民主的政府，中國就既能得到民主也能得到統一，民主是因，統一是果，停止內戰是因，恢復交通是果，政治民主化是因，軍隊國家化是果，成立民主聯合政府是因

，產生真正的國民大會是果。對於這一切簡單的因果關係，蔣氏難道是不明白嗎？當然，他明白。他之所以故意倒果爲因，只是爲了尋找藉口來保存他的獨裁罷了。其實，中國人民和世界民主強國一樣，從西安事變和平解決以來就承認國民政府是實現民主統一的適當機構，就從未打算推翻這個政府而另起爐灶。因此，蔣氏在改組後的國民政府中仍然將保持他的一定的地位，雖然決不能再是獨裁的地位，蔣氏說，他對於『革命的責任不能放棄。』我們認爲蔣氏如果犧牲個人服從人民、犧牲獨裁而服從民主，將是他對於革命所盡的最偉大的責任。蔣氏在抗戰結束以後仍然堅持獨裁與內戰政策的結果，如他自己所說，確已『使我們八年餘流血犧牲所獲得的國家地位與民族光榮暫時爲之降低』，並遭遇『任令中國成爲國際上唾棄的落伍者』的危險。所以貝納斯十二月三十日的廣播就已經公開聲明：『爲內戰分裂之中國將不能在盟國中佔有其應有之地位及確實地履行其國際義務』。不幸蔣氏的元且演說依然重複了自己過去的錯誤，不過歷史的趨勢是已經確定了，無論蔣氏及其一派如何抵抗，中國的和平民主在中國人民的堅決奮鬥與民主友邦的同情聲援下終將獲得決定的勝利。我們是希望團結統一的，因此我們仍然希望蔣氏及其一派能够善審時機放棄成見，與中國一切民主份子通力合作，使政治協商會議得到圓滿的收穫，從而使中國迅速走上和平建設的光明大道，並恢復其應有的國際地位。

（一九四六年一月七日新華社延安電）

蔣介石在國參會政治報告摘要

（新華社延安四月六日電）本月一日上午蔣介石在國民黨一黨包辦之國參會上作政治報告，茲將渝中央社電所報導的該報告『要點』摘錄如下：

蔣介石首先自吹自擂地說：『日本投降，抗戰結束，至今已逾半年，政府在半年之中爭取國際與國內和平的措施，可分為下列的六項：（一）為求世界的和平與安全，與各友邦共同簽署聯合國憲章，促成聯合國組織，參加安全理事會，以期重建國際正義與法律的秩序；（二）為在國家四鄰親睦四境安定，與有關各國共謀邊疆懸案的解決，尤以中蘇友好同盟條約的訂立，使邊境相連的兩大國家，獲得和平合作之道；（三）為求國內各民族的自由平等，對於省區以外各民族，具備自治能力與獨立的意志而在經濟上政治上達到了可獨立程度之時，扶助其獨立自治。對於省區以內各民族在政治上，法律上一律予以平等，在信仰上經濟上亦予以充分自由；（四）為求國內社會秩序的安定，黨派紛爭的止息，並提早訓政的結束與憲政的實施，本於「政治問題應以政治方法解決」的一貫方針，召集政治協商會議，共商召開國民大會的方法，研討憲法草案的原則，並決定在憲政實施之前，擴大國民政府的基礎，要求各黨派人士及社會賢達共同參加

，更擬訂和平建國綱領，以爲此過渡時期施政的準繩；（五）爲停止國內軍事衝突，頒佈停止衝突恢復交通的命令，並設立軍事調處執行部，以貫徹停戰命令；（六）爲實施軍事復員計劃，並統編中共獨立軍隊使其加入國軍，以確保軍隊編制與軍令之統一；由軍事小組會議訂定整編及統編方案，政府對於方案信守不渝，而其中有關國軍的部份，已依其所定的步驟，切實實施。上述六項都是爲尋求和平統一的道路而努力，和平統一的方針如能貫徹，建國的大業就可以順利的進行；和平統一的努力如遭挫折，國家民族的危機也就日甚一日。各位對於這些關係國家存亡的問題，自必予以深入的關懷。外交方面已由王部長向大會報告了；政治協商會議的協議已由邵秘書長報告各位，本席現在要將東北問題最近的發展新疆的伊寧事變的經過，以及其解決的辦法（編者按：此項在後面不見了）和政治協商會議憲法草案修改原則商討的經過，簡單說明。我們知道東北與新疆問題，對於國家的和平統一皆有重大的影響，而憲法是國家組織的根本大法，這三個問題是今日中國外交政治最重要的問題。本席認爲有向大會割切陳述的必要。」

蔣介石繼即談及東北問題在最近的發展（其主要內容就是撕毀東北停戰協定），他說：「東北問題在本質上是一個外交問題，問題的焦點在我們中國國民政府依照中蘇友好同盟條約的精神及附件的規定，接收中國在東北的主權，東北主權接收的經過已由外交部王部長另作報告，此刻無須重述，本席要（漏二十字）特爲補充的就是最近中蘇兩國政府交換的文件，蘇聯大使於上月（編者按應爲二月，上月想因本稿原係三月間準備，

至四月一日講演時忘記改正）二十二日聚會外交部：「蘇聯政府通知中國政府：蘇軍依照政府的決定，本年四月底將自滿洲撤退完畢。」外交部已於本月（編者按：應爲上月二十七日）照覆：「中國政府爲謀便利蘇方起見，對於蘇軍於本年四月底自滿洲撤退完畢，可予同意，請蘇方將蘇軍自各地撤退之日期通知我方，並於撤退時根據中蘇友好同盟條約的精神對中國政府接防軍隊予以便利與協助。」外交部王部長並於同日面告蘇聯大使：「現在距離蘇軍撤完日期尚一月有餘，且東北鐵路縱橫，交通便利，縱中國政府軍隊足能於蘇軍撤退以前到滿蘇軍所要撤退的各地區，請蘇聯政府電知東北蘇軍司令迅與我軍事代表團董彥平中將商訂交接各地防務的辦法，以便我軍能於接防時得蘇方之協助。」這就是關於東北接收主權問題最近交涉的經過。

『本席深信各位同人聽見了這個報告以後，對於東北情勢的澄清一定懷抱着很大的希望。我們始終認定中蘇兩國和平合作不獨是兩國共同的需要，並且是遠東和平、世界安全的基本條件。本席更確信蘇聯也需要和平以利建設，正與我們中國相同，我們中國必能獲得蘇聯的和平合作。至於一地一事的波折，都不能動搖我們的信心。中蘇兩國和平合作的根據就是中蘇友好同盟條約及其附件。我們惟有遵守條約及其附件的精神，並期望蘇聯共同踐履此條約及其附件的精神，這是中蘇兩國和平合作的基礎，也就是我們兩國對於遠東和平、世界安全寶貴的貢獻。』

『其次，說到東北內政問題，我們可以說，東北九省在主權的接收沒有完成以前，』

沒有什麼內政問題可言：如果有人東北主權沒有收回，外交問題沒有解決期間提出內政問題，作爲對中央交涉的條件，在這時便必要妨礙我們主權的接收，加重外交的困難，那就不知道他的用意何在。如果在這樣外交形勢之下，而國內黨派之中，還有藉着外交這樣困難的局勢來要求政府必要承認他非法的地位和特殊的權利，求得其私人或黨派的利益，而置國家生死存亡於不顧。這種害國殃民的工作是萬萬做不得的。我們中央對於東北的職責，現在只有接收領土，恢復主權行政的完整，這不僅是政府的責任，並且是國家民族的要求。東北人民在日本侵略軍隊和偽滿統治之下離開了祖國至十四年之久，他們現在唯一的希望是中華民國的主權行政能够在東北九省完全行使，讓他們重新受本國法律的保障，做中華民國的公民。東北人民在國家主權恢復、行政完整的時候，自能依國家的法令，當然享有地方自治之權。但是現在東北真正愛國的同胞，誰都不願在這個時候藉口新自治的名義來阻礙政府的接收主權，分裂東北的領土。這是出於他們愛國至誠的願望，我們萬不能辜負他們。」

蔣介石憑空捏造國民黨在東北「堅苦奮鬥的成績」，他說：「十四年來東北軍民在中國國民黨黨員領導下，武裝反抗日本侵略，因壓迫因而犧牲者，自九一八至日軍投降之日止，這十四年之間死亡與被囚的人數，除了十餘萬軍隊官兵不計外，而中國國民黨所犧牲的幹部張濤、韋仲達、于中和、蕭達山等乃達一千四百二十二人之多。當時日本和偽滿的控制是一天一天的加強，民衆武裝活動和同志們地下工作也一天一天的困難。」

但是到了日本投降的時候，吉林、長春、哈爾濱的日偽監獄出獄的中國國民黨黨員還有二千三百人，試問共產黨籍的黨員究有幾人。東北人民對於中國國民黨的信任，中國國民黨黨員在東北艱苦奮鬥的成績，這些數目字就是最確切的證明。」

蔣介石無恥地抹煞中共與東北抗日聯軍在東北堅持抗戰的光榮歷史，厚顏地污蔑中共與東北民主聯軍。他說：『在日本佔領控制東北的時期，共產黨並沒有什麼武裝力量。自日本投降以後，東北纔有中共部隊的發現，從熱河方面開進東北的中共部隊，乃持有少數武器。而從烟台渡海的中共部隊，那都是徒手進去的。這幾種部隊合起來就是他們所謂「民主聯軍」。要知道阻礙國家主權的接收，就是妨害中蘇友好同盟條約的實行，也就是威脅遠東和平與世界安全。我們國民政府爲了國家主權，爲了國際和平，對於共產黨所謂「民主聯軍」阻礙接收主權的行動，和他所謂「民選政府」的非法組織，我們政府和人民是不能承認的。』

『本年一月十日，政府代表與中共代表在馬歇爾將軍協助之下，會同聲明，停止衝突，恢復交通的辦法，規定停止衝突命令第九節，對於中國的政府軍隊爲恢復主權開入東北三省。須在東北九省境內調動，並不影響這個條款就是根據上述的認識而成立，至今仍然有效。然而東北的中共部隊，現在在東北各地阻礙政府接收主權的行動層出不窮，引起武裝衝突，破壞地方的社會秩序，損害人民的生命財產，這是我們非常痛心的事情。國民政府顧念地方的疾苦希望軍專調處執行部慎選執行小組，派赴東北停止當地的軍

事衝突。自上月十一日馬歇爾將軍向軍事三人小組會議提議開始，至上月感（二十七）止，經過多次會議，乃成立協議。在下列條件之下，由軍事調處執行部慎選執行小組前往東北：（一）小組之任務僅限於軍事調處工作；（二）小組應在政府軍隊及中共軍隊地區工作，並避免進入仍為蘇聯駐留之地區；（三）小組應前往衝突地點，或政府軍與中共軍密接地點，使其停止衝突，並作必要及公平之調處。各方另同意關於東北軍事問題，由三人會議繼續商談，關於政治問題則另行商談，迅求解決。」

蔣介石在東北進行反人民的內戰的代名詞就是「接收主權」。「推行國家行政權力」。他說：「我在此要加以說明的，就是中共代表在最近幾次會議之中，並特別提出其要求記錄事項的「政府應保證依照政治協商會議所定之方式，與中共商談有關東北政治事項過渡時期之辦法，政府承認目前民選之地方政府，不加以涉或阻礙，以待政治問題之解決。」據此，就可明瞭中共代表之意見，顯然要使他東北共黨部隊所謂「民主聯軍」及其非法製造的所謂「民選政府」的名義來阻礙政府接收主權的企圖，取得他合法的根據。政府代表自不能予以同意，且已加以斷然的拒絕，這是會議經過重要之點，故有向大會申述的必要。其次就是政府對東北問題所取的方針，政府對於東北九省只有接收主權，推行國家的行政權力，軍事衝突的調處，祇在不影響政府接收主權，行使國家行政權力的前提之下進行，而於違背東北人民意志，妨礙東北主權行政的一切非法政權，更不是國民政府和全國人民所能承認。」蔣介石復談及政治協商會議及憲法原則的商討

，其內容就是要撕毀政協決定，維持一黨專政。他說：『在政治協商會議五項協議案中，憲法草案修改原則一項，其重要性應有特殊的必要性。憲法是國家的根本大法，而憲法的最後決定權當然在國民大會。但是在憲法沒有制定以前，全國人民無論何人，如有良好的意見都可提出來，作為決定憲草的參考。政治協商會議憲法草案小組，既已匯合出席各方代表的意見，已決定組織憲草審議會，其開會時間定為兩個月。在這兩個月中，憲草審議委員會的工作是「根據協商會議擬定之修改原則，並參酌憲政期成會修正案、憲政實施協進會研討結果及各方面所提出之意見，彙綜整理，製成五五憲草修正案，提供國民大會採納。」

『中國國民黨二中全會對於憲法草案修改原則，久以周詳謹慎的審查。上月十六日，二中全會決定授權全會負責處理，審查意見為左列五項：

- (一) 制定憲法，應以建國大綱為最基本之依據。
- (二) 國民大會應為有形之組織，閉幕中開會之方式行使建國大綱所規定之職權，其召集之次數應酌予增加。
- (三) 立法院對行政院不應有同意權及不信任權，行政院亦不應有提請解散立法院之權。

(四) 不應有同意權。

(五) 省無須制定省憲。

「二中全会對政治協商會的協議案所成立的決議，明白宣示了中國國民黨竭誠遵守，努力實踐的決心，而全會根據國父遺教，對於憲法原則提出意見，態度是極爲謹慎，事先既由本黨代表提出憲草審議委員會與綜合小組得到協議，事後復授權中央常會處理，以期獲致各方的諒解。凡此都是表現其容忍退讓，委曲求全一貫的苦心。不料中共代表團發表聲明，指責二中全会造成違反政協決議之混淆情形，這究竟是什麼人造成混淆情形，究竟什麼人造作這種混淆是非的宣傳，明眼人自然了解，不容多言。但是我們政府仍本忍讓爲國的方針，和他們繼續虛心研討，靜候解決。不料中共代表前幾天在綜合小組中，突然又提一議案，使我們非常詫異。他們主張「用訓政到憲政過渡時期，訓政時期約法應即廢止，由各黨派依平等合法原則共同參加的國民政府，其組織法應依照政治協商會議關於政府組織的協議製訂。」本席對於這一重大問題，有略予說明的必要。」

蔣介石認爲政治協商會的決議案不能代替一黨專政的「訓政時期的約法」。他說：「訓政時期約法是民國二十年國民會議制定的國家組織法。這一部約法只有國民大會制定的憲法纔能够代替。在憲法尙未頒行之前，訓政時期約法是根本有效的。要知道國家不可一日沒有政府，政府不能一日沒有法律，尤其是國家與政府所依據的根本大法——約法。我們國民政府就是根據訓政時期約法而成立的，而且根據訓政時期的約法而行使其職權。倘若憲法尙未頒行，而約法先行廢止，中國就沒有合法的政府，國家就要陷于

無政府狀態。

『我們政府以及二中全会都尊重政治協商會議，持有最大的決心要實行政治協商會議的協議案。但是我們要說明政治協商會議的性質，政治協商會議在本質上不是制憲會議，政治協商會議關於政府組織的協議案，在本質上更不能够代替約法，結束訓政的步驟，只有召集國民大會。若要代替約法而為憲政時期國家組織所依據的根本大法，那只有國民大會所制定的憲法，以國民政府在政治協商會議開會之前再三宣示，要擴充政府的組織是在國民政府現有的基礎之上，要求各黨派人士及社會賢達共同參加來擴大政府的範圍，而決不是推翻現在國民政府的基礎，另外來組織一個政府。這個道理幾乎是中外皆知的。因之，可以明瞭我們此次擴大政府組織的目的，乃在使政府於此由訓政到憲政的過渡時期匯合全國的意見，集中全國的力量，贏得和平的勝利，共商建國的方策，準備國民大會的召集，樹立憲政實施的基礎，而其中還有一種委曲求全的苦心，就是要現在國內許多非法的事實導入合法的軌轍。倘若憲法尙未頒行，而約法先行廢止，則政府竭六個月之力所得到的結果，乃不是和平而是混亂，不是統一而是分裂，不是人人可以共慶的合法軌轍，而是人人可以造孽的非法禍胎。這與我們召開政治協商會議的宗旨是完全違反了。如政治協商會議果真成爲這樣一個性質的會議，我們政府與全國人民是決不能承認的。否則，中國國民黨五十年革命努力的結果，對於全國國民應得的政權沒有一個交代，而我全國同胞八年抗戰的犧牲，亦沒有一點意義了。這不僅是政府所不

能接受，也是全國人民所萬萬不能容許的。」

蔣介石演說的主要內容是撕毀政協決議，但是他仍然要人家相信他和他的政府「有最大的誠意和決心使其一一見諸實現」。他在結語中說：「各位先生，上面所說是國民政府六個月來爲和平建國而努力的經過。國民政府對外則遵守國際公法，崇尚條約信義；對內則採取忍讓爲國的方針，凡有利於和平建國的措施，必委曲遷就，期其實行政治協商會議的協議，軍事衝突調處的辦法，整編國軍及統編中共部隊的方案，都是政府忍讓爲國的精神所產生的。政府持有最大的誠意和決心，使其一一見諸實施。現在最迫切的一件事，就是協商會議所議決的國民政府委員會的成立，我們正在期待各黨派提出名單，使國民政府擴大範圍，集中各方意見和力量的願望及早實現。」

(一九四六年四月六日新華社延安電)

(完)

10

駁 蔣 介 石

| | |
|-------|------------------------|
| 著 者 | 解 放 日 報 |
| 出 版 者 | 晉 察 冀 日 報 社 |
| 印 刷 處 | 家 口 建 國 大 街 華 印 刷 局 |
| 經 售 處 | 一 區 各 大 書 局 |
| 定 價 | 冊 一 五 〇 元 |

一 九 四 六 年 四 月 初 版

572
27 2006

定價

BC
93.74
2

√ 9.51